

#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州办发〔2022〕70号

##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临夏州“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各部门，州直及省属在临各单位：

《临夏州“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3日

办公室

（此件公开发布）

# 临夏州“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推进各项改革落地、确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幸福美好临夏的关键节点。为深入推进“十四五”时期全州消防事业快速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甘肃省“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临夏州“十四五”应急管理总体规划》《临夏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全州消防事业发展现状，制定本规划。

## 一、“十三五”消防事业发展回顾

“十三五”时期，全州各级党委政府、各部门坚持安全发展理念，牢固树立消防安全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强化消防安全责任落实，社会抵御火灾能力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增强，火灾形势保持总体平稳。

（一）消防安全责任逐步落实。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高站位安排部署、深层次推动落实，各级政府层层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平安建设和文明城市测评等考核范畴；州、县两级消防安全委员会规范运行，

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带队检查消防工作，研究解决消防安全突出问题，进一步明确部门消防安全监管职责，制定完善行业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建立健全联合执法、考核考评、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加强火灾隐患源头防控和常态监管。

（二）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有效改善。着力推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网格化和重点单位户籍化管理，加快推进“智慧消防”建设，规范消防控制室建设，扎实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夏季消防安全检查、宗教活动场所、高层建筑等专项治理行动。全州共检查单位69594家（次），督促整改火灾隐患143048处，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48648份，各级政府挂牌督办整改重大火灾隐患28家，社会面消防安全环境进一步净化。

（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大力推进消防队站建设，完成临夏县消防大队整体搬迁，新建东乡县、积石山县、广河县消防大队和临夏县土桥镇小型消防站，全州消防队站数量达到11个。结合消防装备建设评估成果，加快推进消防车辆和装备器材配备，“十三五”期间，全州新增消防车辆36辆，各类装备器材14997件（套），配备了包含消防员三维定位系统、电动破拆工具组、进口消防头盔等装备器材，消防装备建设水平明显提升。全面落实《甘肃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十三五”期间，州、县两级政府累计拨付消防业务经费23160.37万元，经费总量逐年增长。

（四）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对标“全灾种、大应急”职能定位，组建

高层建筑、地下空间、石油化工、地震救援、水域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 8 支，建强应急保障“轻骑兵”队伍。大力开展特殊火灾扑救和疑难灾害处置课题攻关、预案编制和演练试训，成功处置了“7·18”东乡县泥石流、“3·12”临夏县北塬镇土方坍塌，参加“8·18”陇南抗洪抢险跨区域增援等重大灾害事故救援，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十三五”期间，全州消防救援队伍共接处警 1687 起，火灾 943 起，抢险救援（含社会救助）744 起，出动车辆 2866 辆（次），出动 16022 人（次），抢救被困人员 351 人，抢救财产价值 4534.57 万元。

（五）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发展迅速。十三五期间，全州新增县级政府专职消防队队员 144 人，新增乡镇级政府专职消防队 1 支（临夏县土桥镇专职消防队），新增乡镇级政府专职消防队队员 15 人，新增乡镇志愿消防队 8 支，消防文员达到 51 人。企业专职消防队 2 支（刘化集团专职消防队、刘家峡水电厂专职消防队），企业专职消防队员 21 人，新增片区消防救援中队 4 个、队员 38 人。

（六）政治建队根基逐步壮大。结合队伍改革转隶，全面实现转型升级，全州消防救援队伍坚持党委领航，有力有序推进了各项重点任务。每年度高标准开展主题教育，依托辖区红色教育基地挂牌成立“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常态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人民消防为人民”的宗旨。制定出台各项消防救援人员优抚优待政策，帮助解决子女入学、入托等实际难题。

（七）消防信息化建设快速发展。全面推动信息化建设提速发展，网络建设、系统应用、安全保障、运行维护、应急通信、指挥调度等能力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7县1市统一纳入集中接警模式。全州消防救援队伍无人机、轻型卫星便携站、新型4G单兵智能信息通信装备、执勤消防站移动指挥终端、主战车车载图像采集终端设备和通信装备配备率大幅提升。

（八）全民消防安全意识普遍增强。开展消防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五进”活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公务员培训、普法教育、职业培训内容，广泛组织开展宣传培训、应急演练活动。结合开学季、“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利用“线上直播+线下科普”宣传教育模式，建立新媒体平台宣传矩阵，全面提升消防宣传社会化工作水平。

## 二、“十四五”消防工作面临的主要挑战

“十三五”期间，全州消防事业发展虽然取得了长足进步，但消防救援工作整体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社会抗御火灾和其他灾害事故的能力仍然薄弱。尤其是随着城市扩容速度加快，各类新建工程大量涌现，由此而引发的各类致灾因素不断增多，灭火和应急救援任务日益繁重，消防安全形势日趋严峻。

（一）消防安全责任意识需不断强化。州政府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每年与县市政府和行业部门

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加之安委会、消委会平台作用的有效发挥，行业部门监管责任进一步落实，但仍有部分行业部门对消防安全工作重视程度不高，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一些企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经济利益至上，带“病”生产经营，火灾隐患不同程度存在。

（二）新旧消防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当前，全州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城市面积、人口和规模不断扩大，人流、物流加速流动，各种居民住宅及公共服务设施、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地下空间等大量建设，城市运行系统日益复杂，加之新技术新材料新业态不断涌现、承接产业转型迁移等因素，火灾风险系数随之增加。各类消防安全问题新老并存，城中村、易地搬迁安置点、仓储物流和出租屋、村民自建房、“三合一”、“九小”场所等重点区域分布范围广，“整治、反弹，再整治、再反弹”问题突出，容易引发“小火亡人”事故。

（三）消防安全保障能力有待加强。作为应急救援的国家队、主力军，消防救援队伍承担着防范和化解重大灾害事故的重要作用，在面对“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求时，消防经费保障缺乏刚性支撑，装备建设缺乏长远规划，多种形式消防救援队伍发展缓慢，消防安全保障能力无法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的矛盾仍然存在。临夏县、康乐、和政、东乡、积石山县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流动大，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紧缺，地震救援、山岳救援、水域救援、石油化工、森林灭火等专业队建设滞后。

（四）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建设仍需加强。改制转隶后，对标

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发展目标，全州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在数量、质量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特别是基层乡镇无队站，县域队站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整体待遇偏低、人员流失比例大，乡镇小型消防站建设不足，基层灭火救援和消防监督专业力量缺口较大，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消防救援事业的发展。

（五）信息化建设不能完全适应形势需要。在“智慧消防”建设政策支持、资金投入方面相对滞后，对政府、行业部门的消防安全治理信息化服务支撑手段不足，消防安全管理信息化模式不能适应全民参与、智能预警、精准防范的社会消防安全治理新格局。应急通信装备轻型化、集成化、智能化程度有待提高，高精尖移动通信装备配备率相对不足，复杂环境下的现场信号覆盖还存在盲点，不能适应灭火救援快速高效的作战保障要求。

（六）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有待优化。消防站布局与城市快速发展要求总体不相适应，总量“欠账”和结构性“欠账”问题仍然存在，市政消火栓建设、管理、维护责任不清晰，损坏、埋压、圈占现象突出，历史欠账较多。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车辆装备和个人防护装备配备结构不合理、更新不及时，特种车辆装备短缺，基地化、模拟化、实战化训练设施设备欠缺，一体化战勤保障体系尚不完善。

（七）公民消防安全素质仍需提升。社会化消防宣传基础建设与公众对消防安全知识的需求不相适应，行业部门消防宣传责任落实不到位，整体缺乏主动性、创新性。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消防宣传公益活动的氛围还不浓厚，消防志愿服务活动的制度措施

还不完善，老年、儿童、残疾及外来务工或留守人员等特殊群体宣传教育较为薄弱，消防安全知识、自救逃生常识和扑救初期火灾技能缺乏，容易成为火灾肇事者和受害者。

### 三、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聚焦风险防控，突出综合治理，积极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加强火灾防控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全面建强专业救援队伍，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为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创造优良的消防安全环境。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夯实消防安全基础。科学开展火灾风险评估，合理配置公共消防设施，综合部署城市防灾减灾体系，积极推进消防队站、道路、水源、装备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使消防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全面提升城市抵御各类灾害事故整体水平。

2. 坚持问题导向，着力破解消防发展难题。瞄准重大火灾隐

患、区域性火灾隐患突出、动态性火灾隐患监管困难、城乡消防规划和公共消防设施“欠账”等难题，科学分析深层次原因，制定切实可行措施，解决制约全州消防事业发展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

3. 坚持依法行政，积极营造良好消防环境。深入贯彻执行现行消防法律法规，把握消防工作发展形势，完善消防安全责任制，健全社会消防安全防控网络，创新消防监管模式，强化社会消防安全管控，着力规范消防监督执法服务，积极构建和谐有序的消防人文环境。

4. 坚持科学引领，全面构建火灾防控体系。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基本方针，突出预防为主，强化消防监督检查，及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和致灾因素，从源头上预防各类火灾事故发生，充分做好各项灭火救援准备工作，使防消相互促进、互为补充，以减少火灾危害。

5. 坚持转型升级，不断提升灭火救援能力。针对改革转制后面临的新职责、新使命，立足实际，对标灾害特点，不断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持续优化应急救援装备结构，充分应用信息化手段，建立一支独具特色的消防救援队伍。

### （三）发展目标

1. 火灾形势持续稳定。推动政府、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提高社会消防安全管理和火灾隐患治理水平，确保火灾形势持续平稳。实现全州年度火灾十万人死亡率控制在在全省平均水平以内，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尤其是群死群伤火

灾发生。

2. 消防安全水平全面提升。健全完善消防安全委员会各项制度，推动政府部门、社会单位分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依法加强和改进生产经营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不断提升社会单位消防工作能力，进一步深化乡镇、街道、社区及农村消防工作。

3. 消防基础建设更加牢固。通过建立多种形式消防救援队伍不断消除消防救援力量空白点，进一步提升消防救援队伍面对各类灾害事故时的快速响应能力。消防队站、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源等基础设施与城市建设同步完善，装备建设不断适应“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求，全面加强专业装备建设水平。

4. 灭火应急救援更加高效。持续优化救援队伍装备和车辆装备配置，建强各类专业队伍，完善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大力开展实战化训练，科学高效处置常见灾害事故，有效应对“急、难、险、重”综合性应急救援任务。

5. 消防经费保障更加有力。强化依法依规落实和有效管理经费，进一步完善消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经费保障水平，坚持突出保障重点，搞好科学统筹，强化使用效益，优化资源投向投量的原则，促进财力资源向战斗力有效转化。

6. 消防队伍发展更加壮大。按照《甘肃省专职消防队建设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政策，逐年增加政府专职消防员配备，持续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伍规范化建设。全面推进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体系建设，吸收整合社会救援力量，构建专兼结合、同频发展、互为补充、同向发力的综合消防救援力量体系。

7. 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普遍提高。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全面形成，人员队伍、设施设备不断完善，形式、内容满足社会发展需要。拓展创新消防宣传教育形式与载体，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覆盖单位、社区、学校、场所和家庭，消防安全常识得到广泛普及，公民消防安全素质全面提升。

## 四、主要任务

### （一）不断优化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1. 落实党政领导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国办、甘肃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出台《临夏州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县市政府、各行业监管部门严格落实实施办法，切实建立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各级政府每半年研判消防安全形势，及时发现、解决突出问题，逐年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指标任务。

2. 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各行业部门修订本行业系统的消防安全管理标准，每年按要求创建一批示范单位，推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月度、季度全州消防安全风险研判、通报、抄报机制，运用政务督办、行业督导等措施，推动各级各部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修订完善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作议事规则，落实联席会议制度，集中研究解决隐患治理、队站建设等消防重大问题。

3. 狠抓单位主体责任。推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和“示范

化”创建，开展“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工作，规范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应用先进技防物防措施，建强微型消防站，提升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立完善消防救援机构与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信息共享、资源互通工作机制。

4.加强基层消防综合治理。立足国家关于乡镇（街道）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部署，开展乡镇（街道）以下消防监管机制试点工作，健全消防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专兼职工作人员，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常态化开展网格排查和宣传教育。强化公安派出所落实监督责任，将消防工作纳入警务督查、年度考评范围和村警巡查防控内容，加强村居民住宅、“三合一”、宗教场所消防管控和消防宣传，严防失控漏管。

5.强化火灾事故责任追究。建立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机制，强化调查结果运用，落实较大以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信息通报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制度。严肃追究在工程建设、产品质量、技术服务、安全管理、行政监管等环节中的各方责任。消防救援机构与公安机关建立火灾调查与刑事司法案件衔接机制，加大失火罪、消防责任事故罪、重大责任事故罪等涉火刑事案件办理力度。

6.加强多元化法治化服务保障。积极推行专家检查制度，成立州县两级专家咨询委员会，组建消防、电力、燃气、建筑、化工等行业领域专家库，参与开展高风险场所消防检查、风险评估、隐患整改、重大专项治理及火灾事故调查。加强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规范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发展，鼓励大型商

业综合体等社会单位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参与消防安全管理。引导容易造成群死群伤火灾的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和高层、地下公共建筑等火灾高危单位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建立火灾隐患“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员工和知情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健全受理、查处、反馈、奖励等机制。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告知承诺制度，加快“放管服”改革，制定出台便民利企措施，全面推行容缺后补、绿色通道、邮寄送达等措施，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 （二）持续净化社会消防安全环境

1. 夯实农村火灾防控基础。进一步加强农村消防工作组织领导，着力解决消防安全布局不合理、基础消防设施建设滞后、柴草垛乱堆乱放等问题。常住人口超过 1000 人的行政村全部建立消防志愿者队伍并实体化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和消防宣传工作，所有农村全部建立集灭、防、宣为一体的兼职消防队伍，指导村民进行消防安全自查自改，消除身边的火灾隐患。

2. 强化突出领域消防安全治理。重点整治高层地下、商业综合体、易燃易爆、物流仓储、发电站（含储能电站）、宗教活动场所等 6 类场所。

（1）针对高层地下建筑，尤其是老旧住宅、使用功能复杂的混合体，重点督促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履职承诺制度，组织开展建筑火灾隐患排查，突出外墙保温、消防水源、生命通道、防火封堵、消防设施系统等方面，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挂账整改、照单销号。

(2) 针对商业综合体，围绕建强专业团队、深化专家检查、强化条线监管、加强部门联动等工作措施，全面开展“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活动，打造典型示范引领创建单位。

(3) 针对易燃易爆场所，重点督促落实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更新改造老旧消防设施器材、建强配齐企业“两支队伍”，持续开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隐患治理工作“回头看”。

(4) 针对物流仓储场所，指导建立专业管理团队，配备专业管理人员，重点排查整治违规混存货物、违规用火动焊、违规装卸操作、违规留宿人员等问题，落实人防、物防、技防各项措施，提升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水平。

(5) 针对发电站（含储能电站），重点检查消防设施器材、人员值班值守、防火分隔、防火间距等内容，尤其是对设置位置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坚决予以停用、搬离。

(6) 针对宗教活动场所，要切实加大部门监督管理和行政指导、乡镇（街道）属地监管、宗教团体督促协调、宗教活动场所全面负责、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积极参与的原则，采取更加严格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切实增强消防安全条件。

3.加强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控。每年定期组织开展宾馆饭店、餐饮店铺、公共娱乐、商市场、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自查排查，建立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清单，及时进行跟踪问效，尤其要加强对工业用房改用人密集场所的监管力度，严格准入门槛，防止产生先天性火灾隐患。结合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加强对

定点医院、集中隔离点、疫苗接种点等涉疫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深化剧本杀、电竞酒店、密室逃脱等新兴场所火灾风险隐患排查，强化源头管控，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4.整治老旧场所、新业态突出风险。针对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出租房屋等突出风险以及新材料新业态带来的新问题，严格管控彩钢板违章搭建、场所违规住宿、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等致灾因素，推动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措施，组织开展火灾形势综合分析评估，分级分批挂牌督办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5.完善重大隐患研判预警机制。建立火灾隐患分析研判制度，组织开展火灾形势综合分析评估，摸清重大火灾隐患底数，掌握可能导致火灾发生或火灾危害增大的各类潜在不安全因素。建立火灾隐患督改制度，按照重大火灾隐患的具体情况以及整改难易程度，运用行政、法律、经济、媒体等多种手段，推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整改消防安全隐患。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已挂牌的重大火灾隐患彻底整改。

### （三）全面夯实消防基础保障水平

1.全面加强消防员防护装备建设。严格执行《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152-2017），重点加强基本防护装备的更新换代，强制报废达到最高服役年限的防护装备并做好备份储备。在确保基本、特种防护装备全面达标的基础上，不断提升防护等级、提高综合功能、减轻装备重量，按照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防护装备统型配备标准要求，“十四五”期间更新消防员基本防护装备不

少于500套，配备特种防护装备不少于80套。

2.进一步改善消防车辆配备结构。加大战勤保障必配车辆和缺配类型车辆的配备,及时更新配备普通灭火类消防车，不断提升消防车辆配备的整体性能，重点提升长时间持续作战等方面能力。“十四五”期间配齐供气、装备抢修等战勤保障类必配车辆，根据实际选配运兵、淋浴、发电等车辆，积极探索创新应用“六车联保”（宿营、炊事、淋浴、盥洗、发电照明、被服洗涤）野外战勤保障模式，实现生活保障“一条龙”。以化工灾害事故救援专业队和地震应急救援专业队建设标准为依据，重点配备重型泡沫消防车、远程供水系统、多功能抢险救援消防车和模块化消防车等专勤消防车辆，进一步改善消防车辆配备整体结构，提升作战效能，更好的适应“全灾种、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需求。

3.全力推动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着力解决消防队站基础设施无法满足执勤战备需求的矛盾，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完成支队战勤保障站和临夏市大队迁建项目建设，结合临夏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状况、园区建设情况及重点乡镇经济发展水平，通过新建东乡达坂、和政松鸣、积石山大河家、广河三甲集、康乐莲麓小型站，有效补充区域性消防执勤力量空白，进一步提升消防救援力量快速相应能力。按照“配置科学、健全完善、逐年递增”的要求，坚持与其它市政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验收。“十四五”末，建成“覆盖全州、布局合理”的消防水源、道路、通信等基础设施，依托天然水源建设便捷的消防取水设施，使全州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明显提升。

#### （四）持续加快消防信息化建设

1.发挥消防信息化支撑作用。推进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消防物联网监测系统联网率达100%，利用物联网系统实时监控消防重点单位自动消防设施运行情况，对于潜在火灾隐患及时发现，迅速整改，同时促进灭火救援应急指挥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实现火场信息通讯集成化、透明化、可视化，充分利用云计算、“互联网+”等技术，建设消防大数据平台，推行城市消防大数据智能化管理，实现大数据多维共享，在社会面防灭火方面发挥信息化支撑作用。

2.推广应用智慧火灾防控平台。加强消防安全感知网络建设，构建多维度、立体化广域覆盖的消防感知数据采集体系，汇聚优质可靠的信息数据；归集融合消防内部数据及共享交换外部数据，构建多主题数据资源池，建立重点建筑信息统计核查系统、消防智能指挥平台、消防公众服务系统和“智慧消防”一体化APP软件，通过数据平台，实现火灾防控“自动化”、执法工作“标准化”、灭火救援指挥“智能化”。通过智慧火灾防控平台，推行城市消防安全大数据、智能化管理。

3.推进建设智能接处警平台。通过引入大数据、云计算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立足消防救援队伍改革转制的实际，以及承担各类灾害事故救援、处置、指挥的实战需要，推动各级实战指挥及接处警系统向智能化全面升级换代。智能接处警平台运用语音图像识别、智能检索、定位导航、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共享气象、石油化工、危化品、地质等业务数据，自动提取灾情关键信息，

综合交通、气象、力量分布等因素自动生成调度方案，自动规划最优路径及方式，实现一键式调派、精准化调度、前后端统一指挥，大幅提升接警调度速度和效率。整合日常积累的险情接报和警情处置信息，推动形成要素化、引导式、流程化接警新模式。

### （五）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1.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对标国家队、主力军的职能定位，加强应急救援作战指挥能力建设，建强高层、地下、大跨度大空间、石油化工、水域、道路交通、应急通信等类型专业力量，配齐装备器材，实现实战实训。修订各类重大灾害事故联合救援预案，常态化开展专业技战术训练、实战拉动、特殊环境下紧急避险训演。强化灭火救援、训练人才培养，完成绳索救援、水域救援、交通事故救援等人才库培养和建设，确保队伍专业救援水准提档升级。

2.加强应急联动机制建设。建立消防大数据平台，实现与公安、交通、住建、人防、水务、气象、医疗等部门之间的资源互通、信息共享，为灭火救援工作提供决策依据。引入政府公共数据和公共信息，共享视频图像资源、地理信息资源、移动警务应用等基础信息，服务支撑消防基础工作。完善政府牵头、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灭火救援应急响应和联勤联动联战机制，做到联勤联动快速高效。企业消防队、微型消防站、义务消防队等多种形式救援力量纳入消防指挥调度体系，强化协同配合。

3.加强战勤保障体系建设。建立重特大灾害事故应急救援联勤保障机制，组织社会各级联勤联动力量开展实战化战勤保障拉

动演练。优化整合社会资源，为应急救援任务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强化模块化储备，积极开展专业化、模块化运输模式，做到装备分类、集中存放，牢固树立“实战化”理念，实现接到指令半小时完成队伍集结，一小时完成生活保障的新标准。

4.加强灭火救援指挥能力建设。强化调度指挥，落实等级调派，加强第一出动，落实现场指挥和现场作战安全组织责任，确保每战必胜和队伍自身安全。深入推进消防实战化训练水平，建强训练设施，实地组织开展真火真烟模拟训练，实现全员练兵新模式。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逐步规范作战秩序，强化组织指挥，遵守安全规程，推进灭火救援、执勤训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在人员编制配齐配强的基础上，制定出台标准化、规范化系列制度措施，全面提升全州消防救援队伍实战打赢能力和作战指挥水平。

#### （六）推动消防救援队伍转型升级

1.扎实推进队伍建设。建设一支符合临夏实际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纪律部队建设标准，严格教育、严格训练、严格管理、严格要求，始终保持正规的执勤、训练、工作和生活秩序，锤炼消防指战员战斗精神和职业素养，提高打赢致胜能力。

2.加大人才队伍培养。着力建设素质全面、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体系，依托地方院校开展深度合作，提升队伍培养质效，逐步由单一素质培养向综合素质提升拓展，由少数拔尖向整体过硬

拓展。各级组织、人社部门支持消防救援专业人才培养，将消防救援专业人才纳入人才建设整体规划，符合条件的享受相应人才待遇。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管理骨干集中安排到关键岗位进行锻炼，逐步建立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的人才队伍。

3.完善职业保障机制。立足消防救援高负荷、高压、高风险职业特点，建立相应保障机制和尊崇消防救援职业的荣誉体系。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全面落实《关于建立临夏州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机制的意见》，做好指战员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交通出行、看病就医、景区游览等工作，完善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伤亡抚恤、住房保障、退休养老等保障政策。强化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管理和保障，人员招录、管理、经费保障由各县（市）政府负责。完善消防经费预算保障机制，各级政府将消防救援人员高危、过渡性奖励、医疗补助、人身意外保险等补贴、奖金纳入财政预算。建立职业卫生员制度，提高职业病检测防护、诊断鉴定、综合治疗和康复保障能力。完善落实消防救援队伍表彰奖励制度，将消防救援人员纳入党委政府表彰奖励范畴，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州级劳模、先进工作者、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产党员、“最美退役军人”等先进典型，积极推树争取省级、国家级荣誉，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完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文员职业保障制度，建立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工资保障标准，纳入相关消防救援人员优待政策享受范围。对因公伤亡的专职消防队员，按照有关规定落实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参照有关规定评功、评残、评烈。

### （七）加强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建设

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伍职业化建设。县市政府要对符合条件的专职队完成事业单位法人登记，核定为公益类事业单位，要通过调剂事业编制等方法，优先解决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等人员身份，形成政府专职消防队伍“人员纳入事业编制，经费实现财政全额保障、以消防部门管理为主”的运行模式。要争取行政编制员额，实现每个队站达到30人，符合条件的建制镇建成政府专职消防队并达到《乡镇消防队标准》要求。遵循“多种形式、因地制宜”的原则和“有车、有人、有战斗力”的标准，逐年加大专职消防员和消防文员招录力度，并强化人员工资福利保障。“十四五”末，执勤队站专职消防员、消防文员配备总数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 （八）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

1.加强消防宣传阵地建设。依托城市公园、图书馆、科技馆、电影院、社区（村镇）党员服务中心等公共活动场所，规划建设消防宣传教育基础设施。州、县两级全部建成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消防科普宣传点建设不少于2个，打造1个消防文化主题公园、景区或1条消防宣传主题街道。

2.提升消防安全素质教育。行业主管部门严格落实消防宣传主体责任，宣传部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内容，党校将消防知识纳入干部培训，司法行政机关加强消防普法宣传的指导和督促落实，教育部门将消防知识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内容和高校、高中新生军训，实现消防安全教育“五落实”。组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消防知识纳入公务员培训、职业培训，全方位、多层次”的消防素质教育体系基本建立。

3.建强消防宣传专业队伍。多渠道引进和培养消防宣传人才，充实和壮大宣传队伍，建立消防志愿者登记、培训机制，各县（市）组建不少于20人的消防宣传志愿服务队，并开展消防宣传活动，消防志愿者活动稳步发展，多种消防宣传力量全面形成。

4.持续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实施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持续推进消防宣传“五进”活动，培树消防安全典型示范和消防公益事业“领头人”。依托每年开学季、“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月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全民参与的“线上线下”消防宣传活动，扩大消防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加强全媒体消防普法宣传，在新媒体矩阵定期发布消防安全常识，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知晓率。

##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消防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将消防规划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一并落实。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消防规划实施的监督指导和工作支持，不断改善全州消防安全条件，提高消防安全保障水平。

（二）加强经费保障。各级政府要落实地方消防经费保障责任，确保消防业务经费逐年增长，消防站、消防装备、消防管网、消防通信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维护经费全额落实，政府专职消防

队、农村和社区消防工作经费全额保障，推动全州消防事业和队伍建设全面发展。

（三）严肃考核督办。各级政府要分解落实规划明确的目标、任务和重点项目，制定年度实施计划和细则，建立完善规划实施考核机制，保障规划分步有效实施。要建立规划实施的考评和监督制度，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考评分析，实行跟踪问效，并接受人大、社会公众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

（四）广泛开展宣传。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宣传本规划，理解掌握规划的指导思想、发展原则、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重点项目及相关要求，领会规划精神和消防事业发展方向，明确工作责任。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促进构建“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群众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

附件：

- 1.临夏州“十四五”期间消防救援队伍车辆装备建设任务表
- 2.临夏州“十四五”期间消防队站建设任务表

附件 1

## 临夏州“十四五”期间消防救援队伍 车辆装备建设任务表

年 度	任 务	备 注
2021 年	州消防支队本级购置装备抢修车 1 台。	
2022 年	州消防支队本级配备远程供水车 1 台、模块化消防车 1 台、供气消防车 1 台、冲锋舟 3 艘；临夏县消防大队配备抢险救援消防 1 台、水罐消防车 1 台。	
2023 年	州消防支队本级配备 48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 1 台、水罐消防车 1 台；临夏市消防大队配备城市主战消防车 1 台、抢险救援消防 1 台；永靖县消防大队配备 32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 1 台；东乡县消防大队配备泡沫消防车 1 台。	
2024 年	州消防支队本级配备全地形消防车 1 台；临夏市消防大队配备泡沫消防车 1 台、水罐消防车 1 台；临夏县消防大队配备城市主战消防车 1 台，泡沫消防车 1 台；永靖县消防大队配备模块化消防车 1 台。	
2025 年	临夏市消防大队配备城市主战消防车 1 台、模块化消防车 1 台，东乡县消防大队配备登高平台消防车 1 台，临夏县消防大队配备高层供水车 1 台。	

## 附件 2

## 临夏州“十四五”期间消防队站建设任务表

年 度	任 务	备 注
2021 年	州消防支队战勤保障站主体封顶；临夏市消防大队迁建项目完成选址规划。	
2022 年	州消防支队战勤保障站竣工投入执勤；临夏市消防大队迁建项目开工建设；东乡县达坂镇小型消防站开工建设。	
2023 年	临夏市消防大队迁建项目竣工投勤；东乡县达坂镇小型消防站竣工投勤；和政县松鸣镇、积石山县大河家镇、广河县三甲集镇、康乐县莲麓镇小型消防站开工建设。	
2024 年	和政县松鸣镇小型消防站、积石山县大河家镇、广河县三甲集镇、康乐县莲麓镇小型消防站竣工投勤。	
2025 年		

---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3日印发

---

